

攀枝花市人民政府

关于范昌明等 22 人职务任免的通知

攀府人〔2021〕19 号

各县（区）人民政府，市级各部门，各企事业单位：

经 2021 年 12 月 10 日市政府第 115 次常务会议研究决定：

任命：

范昌明为攀枝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向丽为攀枝花市科学技术局副局长（调任试用期一年）；

高升洪为攀枝花市农业农村局副局长；

李程林为攀枝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（调任试用期一年）；

于潇潇为攀枝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闵传铮为攀枝花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（调任试用期一年）；

林天才为攀枝花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副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赵海涛为攀枝花市应急管理局副局长；

王发胜、陈吉元为攀枝花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副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陈泳帆为攀枝花市信访局副局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殷俊为攀枝花市金融工作局副局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赵发靖、李娟为攀枝花市经济合作局副局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孙磊为攀枝花市档案局局长（兼）；

罗国祥为攀枝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总稽核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彭洪恩为攀枝花市农林科学研究院副院长；

章涛为攀枝花市国有投资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。

免去：

蒲宏的攀枝花市民政局副局长职务；

李永胜、彭建兵的攀枝花市应急管理局副局长职务；

王喆的攀枝花市政务服务管理局副局长职务；

高升洪的攀枝花市康养产业发展局局长职务。

攀枝花市人民政府

2021年12月10日